

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商请提供贯彻落实 绿色产业指导目录（2019年版） 政策举措情况及意见建议的函

市科技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财政局、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生态环境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国资委、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地方金融监管局、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、林业园林局、社会组织管理局，广州市税务局、人民银行广州分行，各区发展改革局，有关企业：

今年2月，国家发展改革委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自然资源部、生态环境部、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中国人民银行、国家能源局等七部委联合印发《绿色产业指导目录（2019年版）》（见附件）。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绿色产业指导目录（2019年版）》，研究出台推动我市节能环保、清洁生产、清洁能源等绿色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，现请各部门、各区梳理提供本部门、本地区在投资、价格、金融、税收等方面鼓励绿色产业发展的具体举措，以及下一步促进绿色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或工作建议，请有关企业梳理享受绿色产业的优惠政策，提出支持发展的意见建议或政策需求。有关材料（电子版发送至zhaon@gz.gov.cn）请于9月30日前反馈

我委（资环处）。

专此函达。

附件：关于印发绿色产业指导目（2019年版）的通知

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19年9月17日

（联系人：赵娜，联系电话：83123690）